

“风格漂移”基金归位 “蒙面举牌”引反思

公募基金求索长远发展之计

□本报记者 张舒琳 徐金忠

公募基金三季报披露完毕。中国证券报记者梳理数据后发现,一度饱受争议的“风格漂移”基金,有不少产品在三季度进行了大手笔调仓,持仓风格正逐渐贴合基金名称和基金合同约定。与此同时,“蒙面举牌”的行业老问题近期又引发关注,模糊地带需要明晰。

买入一家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超过5%,需要举牌并及时公告披露。有举牌方采取“蒙面举牌”的手段,试图利用多个账户分散持股,隐藏在举牌线下暗度陈仓。这样的案例在A股市场频频上演,对于公募基金来说,“蒙面举牌”超限购买的监管却存在制度空白。

如果说之前的公募基金行业只是资产管理行业的一个组成部分,那么,如今这个近24万亿元规模的大行业,置身于居民财富管理的大时代,其健康有序发展关系到千千万万投资者的切身利益。爱之深责之切,公募基金的长远发展之计,关乎资管行业的前途与命运。



视觉中国图片

的基金,存在一些客观因素:由于过去某些基金产品设计的问题,选股范围、业绩基准过于宽泛;此外,基金名称中的一些名词定义在发生变化,比如对于“中小盘”的界定;以及基金持仓港股公司比例逐渐增加等问题。这次监管部门对部分风格发生偏离的基金产品进行整改,有助于公募基金持仓回归到主流轨道上来,在为客户创造价值的同时实现基金管理人发展与成长,坚持客户利益至上,敬畏投资者,履行信义义务、坚守契约精神。

发,认定基金公司没有要约收购的功能,所以不鼓励基金公司进行此类信息披露。但是,当公募基金对市场影响越来越大,又是这样的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产品中持有,是不是会形成事实上的利用资金优势牟取不正当的利益?这个问题虽然难以界定,但需要防患于未然。”上海一家中小型基金公司督察长表示。

实际上,“蒙面举牌”的问题已是老生常谈。此前,针对公司某基金经理管理的多只基金产品合计持有某个股比例占总股本5%以上却未予公告的市场质疑,交银施罗德基金公司就发布公告称:“一贯坚持以合法经营为宗旨,重视基金信息披露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特此澄清我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有一个可以比照的规定,即私募基金达到举牌线后,需要公告相关情况。那么,公募基金之间采用不一致的规定,不是有失公允?另外,我们经常形容机构资金为市场的‘稳定器’,如果机构在个股上大进大出,却能够不用完成必要的信息披露,是否有违基金机构的行业定位?”深圳一家私募机构的总经理直言。

探索长远发展之计

事实上,面对新问题也好、老问题也罢,公募基金行业寻求解决之道的努力一直在继续。面对问题,公募基金行业并非无动于衷,更没有听任自流、乱中牟利。

同样从“盲盒基金”的正本清源来说,公募基金在除了通过主动调仓换股使持仓满足合同约定外,也有不少基金选择变更基金名称和投资范围,使之适应基金经理一贯的投资风格。

例如,某教育股票基金,三季度调仓换股的同时,在季报中表示拟修改基金投资范围。该基金此前因“华丽”跳过教育股大跌的“火坑”而为基金所熟知,但其漂移的基金风格也受到质疑。二季度,该基金仅有5.38%的资产配置在教育行业,重仓股集中在新能源等热门行业个股上。不过,从三季度持仓来看,基金经理增加了教育行业配置,重仓股中新增四只传媒教育股。对于这一系列操作的原因,基金经理在季报里作出详细解释,其中讲到,由于基金

业绩基准“中证教育指数”于2020年因原指数成分公司受行业变化影响等原因,被中证指数公司取消调整,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发生了变化,需要调整相应的配置。因此,已向证监会递交申请,变更基金名称。8月26日,证监会已受理该申请。

无独有偶,某长期因持仓风格与名称不符受到争议的顶流基金经理管理产品,应对风格漂移问题的解决之道,也是选择召开持有人大会,变更基金名称和投资范围。

对此,平安证券在研报中评价,在业绩驱使下的基金风格漂移,确实能带来一定的收益,但对主动配置行业的投资者来说,不确定因素极大。对于管理人而言,也需要在遵守契约和投资业绩上进行一定的取舍和反思。报告中还表示,对于管理人来说,亡羊补牢不如防患于未然,对于未来成立的新基金,管理人应在产品设计时做好更全面的考虑。与此同时,多位公募人士表示,近年来监管对于基金产品申报要求非常严格,基金公司在产品设计时,对投资范围、投资标的、投资风格等需要严格界定,从源头上避免出现基金未来出现风格漂移现象。

在“蒙面举牌”的事情上,公募基金行业也已经自发行动起来。此前,中国证券报记者了解到,为了规避出现单一基金持有单只个股超过5%的情况,基金公司在交易系统层面就设计了更为严格的需求,一般而言,4%就是系统设置的警戒线并且要求基金经理上报后续操作情况。而如今,对同一基金经理大比例持股的情况,基金公司也已经设置了相应的规定。

“一般而言,‘双十规定’(一只基金持同一股票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10%;一个基金公司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所有基金,持同一股票不得超过该股票市值的10%)不会让基金经理有机会突破,另外,对于单一基金经理超过5%比例的集中持股,考虑到合规和声誉风险的影响,基金公司也会动态跟踪这些情况,并且会要求基金经理做相应的控制,基金经理一般也理解公司的规定。”前述基金公司督察长告诉中国证券报记者。

“公募基金行业发展之初,就以很高的要求约束自己。在发展壮大之时,更应该有不断完善自我的决心和勇气。”一家个人系基金公司的总经理表示。

“盲盒基金”主动归位

此前,中国证券报刊登题为《风格漂移引争议 名不副实的基金“盲盒”》的报道,披露一些基金投资范围偏离合同约定,“名不副实”,引发监管部门重点关注。后续也有公开消息称,多家托管机构相继出手,要求基金公司自查。

如今,从基金三季报中可以看出,不少“风格漂移”基金正在逐渐主动归位。

例如,某知名文体健康混合基金,三季度的持仓就进行了大“换血”。二季度,该基金重仓股中只有一只传媒股,其余均为半导体、新能源和军工股,以往多个季度的重仓股中也少有文体健康股的身影。但截至三季度末,该第一大重仓股由富瀚微变为药明康德,此外还新进三只医药生物股和传媒股,大幅降低了军工和新能源行业个股配置。

名为“创新成长”、实际“梭哈”金融股的某创新成长基金,三季度持仓也逐渐符合“创新成长”的定义。二季度,这只基金前十大重仓股中,有6只都是保险、银行、券商股,如中国太保、中国平安、新华保险、广发证券、中信证券、兴业银行等。三季度前十大重仓股重新“洗牌”,8只重仓股发生变化,截至三季度末,该基金前十大重仓股分别为:宁德时代、北方华创、中航机电、恒润股份、新宙邦、卓胜微、航天电器、天奈科技、江苏神通、闻泰科技,集中在新能源、机械、军工、半导体行业,再无金融股身影。不过,也有部分基金不改此前风格,投资依旧与名称有偏离。例如,某知名文体产业股票基金,截至三季度末,前十大重仓股均属于计算机、医药生物、食品饮料和汽车、机械设备行业。

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总经理、基金评价业务负责人胡立峰表示,部分“挂羊头卖狗肉”

“蒙面举牌”引热议

近期,随着基金三季报和上市公司三季报的披露,一个老问题又浮出水面,那就是公募基金的“蒙面举牌”。

具体来看,近日,上市公司兰花科创披露的三季报显示,丘栋荣管理的4只基金是公司除了大股东之外的前四大流通股股东。其中,中庚小盘价值基金今年二季度进入兰花科创前十大股东之列,三季度进行了加仓,截至三季度末,共持有4767万股,占总股本的4.17%。另外三只产品中庚价值领航、中庚价值品质和中庚价值灵动基金,则在今年三季度首次跻身兰花科创的前十大股东名单,持股分别占总股本的2.62%、1.39%和1.32%。根据上述基金三季报,截至今年三季度末,上述4只基金的总规模约为210亿元,其中规模32亿元的中庚价值灵动基金是丘栋荣和吴承根共同管理。

这样的情况引发行业热议。事实上,按照现存规定来说,此次“蒙面举牌”并不算违规。2007年1月,中国证监会基金监管部对于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公募基金持股变动的信息披露问题予以明确:(1)对于一家基金管理公司管理下的几只公募基金持有某一上市公司的股份累计达到5%的,是否披露,由基金管理公司自己选择;鉴于基金管理公司没有要约收购的功能,在当前市场环境下,不鼓励基金管理公司进行此类披露。同时,要防止基金管理公司通过披露集中持股的行为引导市场操作股票。(2)对于一家基金管理公司管理下的一只公募基金持有某一上市公司的股份累计达到5%的,需要依法披露,并应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监管当时对一家基金公司旗下多只基金产品持股超过5%的问题,从实际情况出